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

湛财资〔2013〕18号

关于我市各县（市、区）开展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关于湛江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湛财资〔2013〕5号）的要求，各县（市、区）财政部门结合本地区的工作实际，积极开展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取得了初步的成效。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系统推广前期准备工作

（一）制定推广方案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县（区）级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粤财资〔2013〕2号）的统一部署，市财政局制定《关于湛江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

工作的通知》（湛财资〔2013〕5号）（简称《推广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目标、组织领导、内容和步骤及工作要求。

（二）开展调研工作

按照《推广工作方案》的要求，4月下旬至5月底，推广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到各县（市、区）财政局进行实地调研，召开座谈会，了解各县（市、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的网络及软、硬件环境配置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讲解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的意义和作用。

（三）组织业务培训

在调研的基础上，结合麻章区、开发区财政局作为我市系统推广使用工作“试点”的经验，为切实做好各县（市、区）级系统推广使用工作。5月31日，市财政局举办财政系统业务培训班，介绍我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现状及重要性，讲解信息系统的主要功能和实务操作等，进一步提高资产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

（四）建立基础信息

为确保我市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有序开展，指导各县（市、区）财政部门收集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基本信息资料（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及单位架构等），建立各行政事业单位使用信息系统所需的账号、密码及架设系统的相关运行环境（包括网络环境、硬件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等软件）。

二、系统推广工作进展情况

（一）信息系统架设

按照省、市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目标和要求，各县（市、区）财政部门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工作计划，明确推广

范围，部署安装系统服务器，建立了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信息资料，完成本级信息系统初始化工作。

（二）系统操作培训

为使各行政事业单位掌握系统操作方法，由市财政局承担各县（市、区）级系统操作的培训工作，利用多媒体教室，一人一机，课堂互动的授课方式；与此同时，通过电话、QQ、上门服务 channels，双管齐下，答疑解惑，取得较好的效果。截止8月底，除赤坎区外，其他财政部门均已完成本级培训工作任务。

（三）建立基础数据

通过系统操作培训后，8月下旬，市财政局组织“回头看”，检查各县（市、区）开展推广使用工作的成果，并就纳入信息系统管理与启动基础数据录入工作的单位进行比对。其中：麻章区55家（不含镇、街级单位），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52家；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97家（含镇、街级单位）已全部开展录入工作；霞山区142家（含镇、街级单位），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82家；吴川市115家（不含镇、街级单位），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46家；遂溪县98家（不含镇、街级单位），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53家；坡头区116家（含镇、街级单位26家），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97家；徐闻县98家（不含镇、街级单位），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79家；雷州市354家（含镇、街级单位189家），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175家；廉江市109家（不含镇、街级单位），已开展录入工作的单位62家；奋勇高新技术产业区已全部开展录入工作。较好的有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奋勇高新技术产业区、麻章区、坡头区和徐闻县等。

（四）录入固定资产

以 2011 年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统计报表为口径，截止 8 月底信息系统录入资产总额的数据反映。其中：麻章区资产总额 145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7900 万元（不含镇、街级）；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总额 60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57000 万元（含镇、街级）；霞山区资产总额 55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29300 万元（含镇、街级）；吴川市资产总额 176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8000 万元（不含镇、街级）；遂溪县资产总额 57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32000 万元（不含镇、街级）；坡头区资产总额 43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19000 万元（含镇、街级）；徐闻县资产总额 134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20000 万元（不含镇、街级）；雷州市资产总额 750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71000 万元（含镇、街级）；廉江市资产总额 220000 万元（含镇、街级），已录入约 26500 万元（不含镇、街级）；奋勇高新技术产业区资产总额 12700 万元，已录入约 8000 万元。目前已录入的占资产总额平均不足 30%。

三、系统推广工作主要问题

（一）推广工作不够重视

近年来，我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由于长期以来存在“重资金、轻资产”的思想，导致出现“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现象。个别县（市、区）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及行政事业单位表面强调客观条件，实质却主要是主观原因所造成的。

（二）工作进度严重滞后

从《推广工作方案》实施时间的节点看，6月30日各县（市、区）财政部门完成本级系统操作培训任务，9月30日建立资产信息的基础数据库，10月1日起信息系统正式投入使用，11月1日总结验收。截止目前，系统操作培训及基础数据库建立工作进度缓慢，个别县（市、区）足足拖延2个月的时间。

（三）基础工作不够扎实

一是受硬件条件限制。各县（市、区）普遍存在部分单位因没有财政专线、设备不足及没有专职会计人员等原因，制约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的各项工作。二是财务账不够清晰。部分单位财务账没记录固定资产的明细、会计凭证不健全，在资产卡片建立后难以对账，从而影响基础数据录入工作的进度。三是录入信息不规范。在录入数据过程中，部分单位不按照信息系统要求操作（如：一资产一卡片；房屋装修费、车辆购置税等没有实物的固定资产应通过“资产价值变化”功能进行录入等），导致基础数据库不能如实反映资产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四、下一步工作意见

（一）加强组织领导。资产信息管理的推广工作是省财政厅按照财政部要求统一布置的全省系统性的工作，是“金财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及行政事业单位要切实加强对这项工作的组织领导，高度重视，把系统推广使用工作列入议事日程，“一把手”要亲自挂帅，分管领导要具体抓落实，明确部门、单位职责分工，抽调骨干力量，分工协作，责任落实到人；克服困难，按时推进。做到不拖全市后腿，在规定时间内

顺利完成省财政厅布置系统推广使用工作任务。

(二) 加大督办力度。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涉及的单位多、范围广、工作量大。各县(市、区)要对照本级实施情况,目前推广工作进度较慢的部门(单位)要引以重视,改进工作方式,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合力。财政部门要督促指导各单位抓紧进行系统基础数据的录入,确保在2013年9月底前完成资产的各种信息(以账簿数据为准)数据登记录入工作。

(三) 组织检查验收。各县(市、区)财政部门对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进行分析、总结,并于2013年11月15日前以书面形式上报(其中:10月15日前书面汇报阶段性工作),市财政局根据各县(市、区)财政局上报的情况组织检查验收。对验收时存在的不足和问题,限期整改仍达不到工作目标、拖全市后腿导致我市不按时完成省交办任务的,将在全市范围内通报批评并追究相应的责任。



公开方式: 依申请公开

抄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奋勇高新技术产业区管委会。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3年9月13日印发

校对: 罗欣欣